



风骨绵延传后学

——忆甬上书家沈元发

□张存

甬上书家沈元发去世的消息传来,“浙东书风”传承又痛失了一员老将,不禁扼腕叹息。原本想,等“甬上四老”书展结束,到高桥去看望沈老师的。可是,他没有等到书展的开幕就走了,我的愿望也落空了。

“雨过琴书润,风来翰墨香”,沈元发老师的书法气势磅礴,笔下带有豪放、凝练、坚韧、飘逸的神韵,雅俗共赏,在书坛有口皆碑。

2009年,“一门三沈”,即沈元魁、沈元发、沈师白,在宁波美术馆举办了书法展。他们用书法来展现挚诚的艺术追求,同时也展示“浙东书风”绵延的传承,成了宁波书法界的一桩美谈。那天,书法同好云集,盛况空前。那本《三苑掇英》书法集,还是沈元魁老师提好签,赠送给我的。而今,二沈书坛名宿都驾鹤西去,物是人非,感慨良多。

我和沈元魁老师是忘年交。他待人谦恭温文尔雅,有君子之风。我常去他的住处打扰他的清静,聆听他的教诲,受益良多。他说起工作、学书法的经历,就自然地会提到胞弟沈元发。他们相差十岁,性情各异,却有着相同的爱好。

元魁老师说过,慈城是好地方,那里出过很多的文化名人。“浙东书风”的创立者梅调鼎就是那里的人。传到他这里,已经是第三代了。不过,“浙东书风”不单属于梅调鼎属于钱罕属于三沈,更是属于喜欢书法的人,这就是传承。

沈元发1941年出生在慈城的台棋弄7号。他们原来的家在1937年时被日寇炸毁,迁到了这里。等他长到十岁,写信给在上海谋生的胞兄沈元魁,说要学习书法。沈元魁接到此信,欣喜不已。他们的父亲沈菊人好读书,也喜欢书法,家中有很多的碑帖。沈元发就找来碑帖临习,后又得到慈城桥南老人凌近仁的指点,书法造诣日渐精湛。他四体皆能,尤善行草,青年时期就已蜚声甬城,耆宿赞其“以怀蛟吐凤以才,备化碧贯虹之气,所书方琮圆珠,雅俗共赏,见者知贵。”

有一次,我去沈元魁老师家,他又说起弟弟来了。说他夫人近日过世了,无尽悲伤,写字做事都提不起兴致来,他的心脏也不好。言语中,透着关切和担忧。谁又会想到,元魁老师就在那年去世了。在葬礼那天,我见到了沈元发老师。他带着黑色的呢帽,魁梧高大的身躯,一脸的憔悴,就连那颗额眉上的痣也黯淡了。他虽然嘴上说,人总要故去,哥哥也是高龄了。可我知道,他的内心并不平静,毕竟手足情深,无可替代。

2017年的11月13日,天一阁举办了一场名为“风神秀逸——沈元魁先生书法赏鉴雅集”的聚会,我赶去参加。沈元发和儿子沈师白带了很多作品,都是元魁老师的书法,赏心悦目。在那里,我也见到了史波、施晓峰、钱文华等老友。那天的沈元发老师,穿着奶白色的夹克衫,头发没有染过,全白了,双目有神。我们在欣赏作品的时候,他去门口在册页上题签。我跟了过去,看他拿毛笔的手在微微的抖动。我问:“沈老师,你手怎么了?”“前几天摔了一跤,用手一托,伤筋了。还没有好呢。”

下午活动结束后,我打算回去了。沈老师说:“一起去吃夜饭。”我不好意思回绝好意,便答应了。记得那天沈老师喝了点酒,讲起以前给学生上书法课时的情景,笑声朗朗,格外开心。

这也是我和沈老师相见的最后一面,竟成永诀。

“浙东书风留神韵,风骨绵延传后学”。沈元发老师在改革开放初期,就担任了书法老师,给书法爱好者讲课。他把“浙东书风”的将浓遂枯、带燥方润、典雅肃穆、回肠荡气的特色,糅合到了讲学中,取得了很好的效果。

想当年,有商人出百万价钱,想买断“一门三沈”的书法,沈元发断然回绝。他说沈氏的书法要留给甬上的学人,继承发扬。文人不可有傲气,但要有傲骨。然而在筹建“浙东书风研习所”时,他却四处奔走,不遗余力,无偿将百幅作品捐赠。他的高风亮节印证了书家的风骨,令人肃然起敬。

清风故人来,静夜泪湿巾,沈元发老师远行了,和胞兄沈元魁相会于天国。他魁梧的身影、朗朗的笑声,却挥之不去;他的翰墨书风,留在了甬城这片土地上,将代代相传,成为永恒的传奇。

偷来的时间

□李建军

三十岁对一个人而言像分水岭。

二十岁进大学,早上常起不了床,为了赶上第一节课,匆匆买几个包子一袋豆浆,蹬上自行车,飞速骑向教室。有时,冬天一直睡到早饭午饭一起吃。时间就这样任它自流。

毕业工作当老师,周一到周五每天一大早就要起床,从早上六点一直忙到傍晚六点。周末,室友们延续大学的作息,早饭中饭一起吃,甚至一整天都懒得出门,泡方便面度日。

不愿意如此狼狈。于是周末保持八点起床,这时门卫师傅的笛声已悠然而至,循着笛声下楼,吃了早餐,进公园。二胡声不绝如缕,歌声咿咿呀呀;一队人舞动太极拳,衣袂临风;樟树丛中,偶尔会有老者提一支长笔,在地上的方格内背临法帖。我在每个地方都会逗留一会,然后去逛旧书店,一逛就是一个下午。这样的周末时光悠然自适,不知岁月之外的红尘烦恼。

自从有了孩子,这一切都变了。我和妻子的生活都围着小家伙转,晚上起来几次,喂奶,白天吵闹时要哄他、逗他、陪着他。好不容易等他酣然睡去,自己已经筋疲力尽,于是昏昏然倒头睡去。正做着白日梦,一阵哭声在梦的影子里回荡,于是在梦中强迫自己睁开眼睛,眼皮却怎么也拉不开,这时哭声越来越大,浅梦中似洪流涌来,终于睁开了,转向孩子,发现孩子依然在睡梦中。

工作日,在班级教室里管理午自修,坐在椅子上,不知不觉低着头便睡去了。

一天的时间,有几分钟是属于我的?后来看《朗读者》,董卿采访许渊冲先生,许先生翻译成就洋洋大观,这位老先生每天都忙到凌晨三四点才睡。进行翻译工作,老先生说:“生命不是你活了多少日子,而是你记住了多少日子,要使你过的每一天都值得记忆。”这句话直击心灵。

从那以后,孩子午睡时,我会在旁边拿一本书,能看几页是几页。有时孩子睡得香甜持久,就在书桌上展开旧报纸,临褚遂良的《圣教序》。这些偷来的时间很宝贵,必须专气致柔,像我的孩子一样,没有任何杂念。为了让每个简短的时间得到最好的使用,平时坐车、走路,或者有几分钟的间隙时间,我会思考孩子睡觉时我可以做些什么,怎么一步步有计划地做。于是在偷时间的同时我学会了规划时间。

更重要的是学会了做减法。以前时间充裕,读书贪多、贪快,往往心血来潮,同一时间读几本书,合上书本,书里内容忘得一千二净。现在不行了,每年年初先规划好看哪几本书,专业书看几本,文学书看几本,想得清清楚楚,强迫自己必须看完一本再看下一本,看了一本后要在脑海中将阅读的内容反刍,转化成自己的东西。

三十岁,作为分水岭,对我而言,不是学有所成,而是学会偷时间,学会做减法,让自己的人生在烦乱中也能找到一丝内在的从容。

第6650期 配图 美国采 投稿邮箱: essay@cmb.com.cn

